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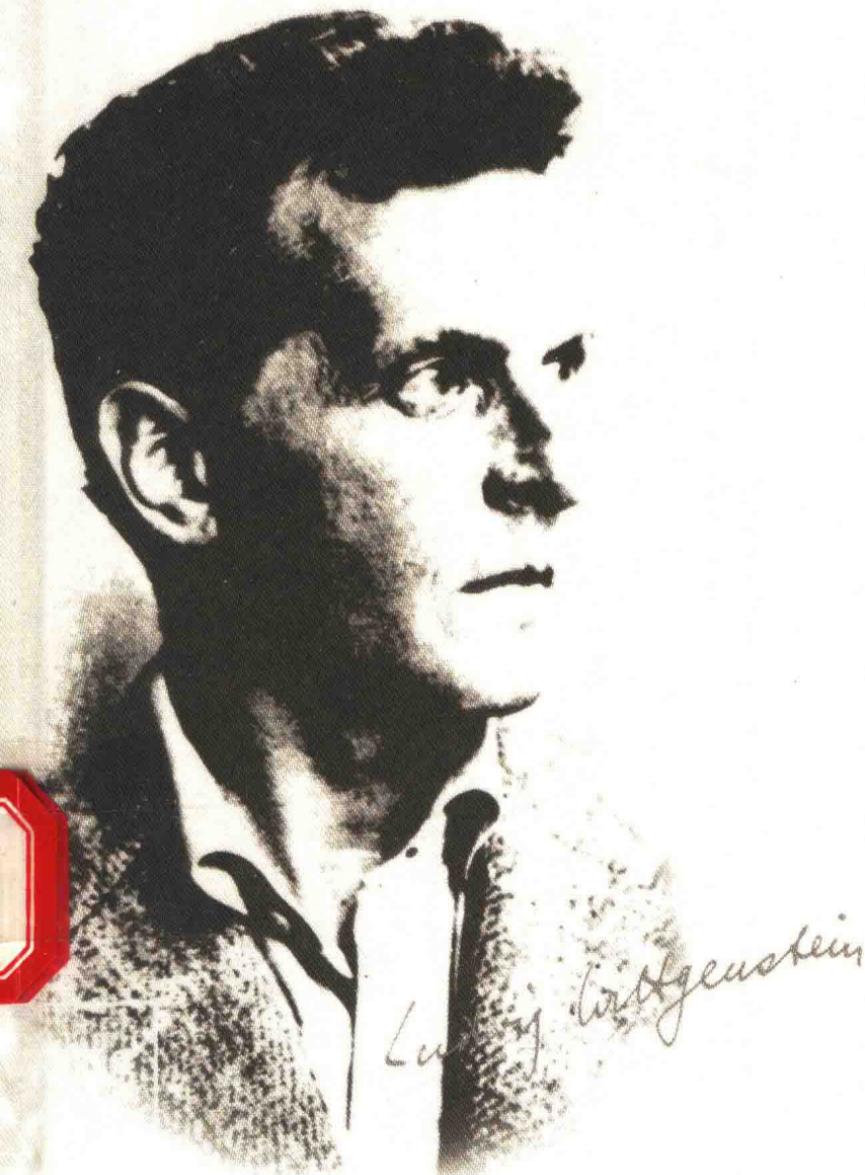
L. Wittgenstein

# 维特根斯坦全集

第 5 卷

涂纪亮 主编

周晓亮 江 怡 译



维 特 根 斯 坦 全 集

# 维特根斯坦剑桥讲演集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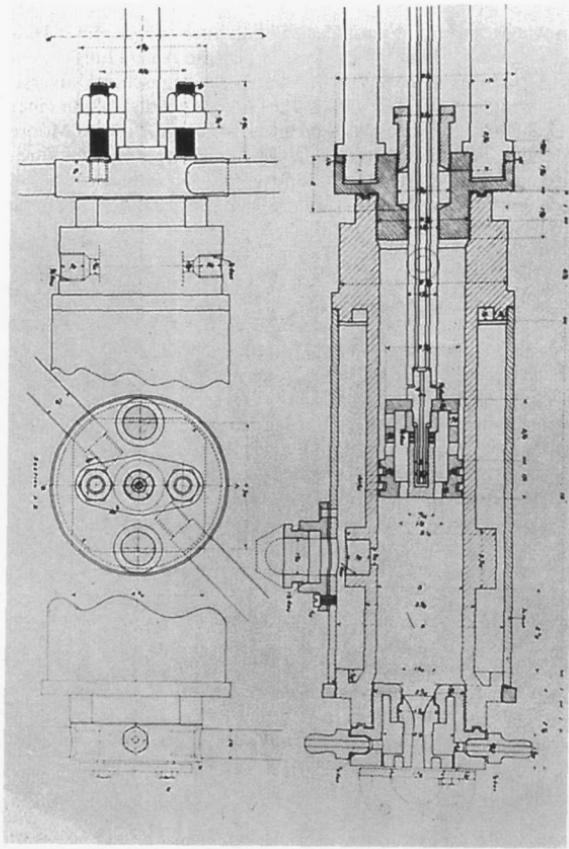
D.Lee,A.Ambrose 编

周晓亮 江 怡 译



河北教育出版社





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设计的飞行器发动机草图

## 译者前言

周晓亮 江 怡

与本书中的大多数卷不同，该卷不是译自维特根斯坦生前留下的笔记，而是译自维特根斯坦的学生参加他的讲演时所做的两本笔记，即众所周知的《维特根斯坦 1930—1932 年剑桥讲演集》(Wittgenstein's Lectures, Cambridge, 1930—1932) 和《维特根斯坦 1932—1935 年剑桥讲演集》(Wittgenstein's Lectures, Cambridge, 1932—1935)。这两本笔记虽然是他的学生根据讲演记录以及维特根斯坦本人的一些备课笔记整理而成的，但在维特根斯坦思想研究中却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这是因为，其一，它们原始地记录下了维特根斯坦在他思想发展的重要转折时期思考的问题，以及他在向学生们作讲演时思想发展的轨迹。这些都是维特根斯坦整个思想中的重要内容。其二，这些笔记真实地反映了维特根斯坦的思想、风格和讲演魅力，人们从中能够感受到维特根斯坦在讲演时的思想变化。因为，尽管维特根斯坦在讲演之前都对所要讨论的主题深思熟虑过，但事实上，他的每次讲演又是对这些主题的重新考虑，因而每次讲演都是一次新的讨论。所以，真实地记录下他对同一个主题的不同讲演，就是记录下他的思想发展过程。

这两本讲演笔记所持续的时间从 1930 年到 1935 年，这正是维特根斯坦的思想发生转折的重要时刻。1929 年初，维

特根斯坦重返剑桥，重新开始了他的哲学研究工作。1930年初，在尚未被剑桥大学正式接纳为研究员时，他就应邀开始了他的关于语言、数学和逻辑问题的讲座。他最初的计划是每周一次，后来又增加了一次讨论课，专门讨论在正式课程中提出的问题。每次听众约有20人左右，而且基本上比较固定。本卷收集的由德斯蒙德·李编辑的《维特根斯坦1930—1932年剑桥讲演集》，就是根据编者和约翰·金参加这些讲座的笔记整理而成的。在这期间，维特根斯坦先后完成了《哲学评论》(1930年8月)和《哲学语法》(1932年5月)写作。他在这两部手稿中表达的思想，在他的讲座中都得到了详尽的讨论，并被记录在这里所收入的两本讲演集中。

通常认为，维特根斯坦的思想转变开始于1933年，以他在这一年向学生口述的《蓝皮书》为标志。但事实上，这个转折并不是突然出现的，因为从开始于1930年的这个讲座中，我们就已经看到他思想变化的端倪。而且，随着讲座的继续，他的思想转变愈加清晰明确。由爱丽·安伯罗斯根据她的和玛格丽特的笔记编辑而成的《维特根斯坦1932—1935年剑桥讲演集》就真实地记录了维特根斯坦在1936年正式写作《哲学研究》之前思想转变的过程。在这段时间里，维特根斯坦先后向学生口述了《蓝皮书》(1933年)和《褐皮书》(1934年)，这些口述是在他的讲座间隙进行的。他的讲座是由学院指定开设的课程，该讲座一直持续到1936年他的研究员任期届满。

正如该讲座的题目所表明的，这个讲座的主要内容是有关语言、数学和逻辑问题。可以说，这些始终是维特根斯坦思考的核心问题。但与《逻辑哲学论》时期不同，维特根斯坦这时对这些问题的思考，更多地是从语言的实际运用出发，从数学和逻辑的具体演算出发，试图由此表明语言用法的多样性

## 译者前言

和数学与逻辑规则的先验性和约定性。这些思想是他后期哲学的萌芽，而且事实上，他在《哲学研究》中提出一些重要观点在他的讲座中就已经开始讨论了，如把语言看做游戏、遵守规则以及反对私人语言的论证等。但由于这段时间还是维特根斯坦后期思想处于形成的时期，因而其中不可避免地保留着《逻辑哲学论》思想的痕迹，如关于证实的思想以及对逻辑与数学的理想描述等。从这两本笔记中，我们可以看到维特根斯坦后期思想的形成过程。这对我们完整地认识和研究维特根斯坦哲学有着重要的历史价值和理论意义。

本卷收入的两个讲演集原版均为英文版，由美国新泽西州的罗曼和利特菲尔德出版社 (Rowman and Littlefield, Totowa, New Jersey) 出版。《维特根斯坦 1930—1932 年剑桥讲演集》出版于 1980 年，由周晓亮译出；《维特根斯坦 1932—1935 年剑桥讲演集》出版于 1979 年，由江怡译出。

## 目 录

维特根斯坦剑桥讲演集 1930—1932 .....	( 1 )
致    谢 .....	( 2 )
引    言 .....	( 3 )
讲演日程表 .....	( 10 )
系列 A, 1930 年, 伦特学期和	
伊斯特学期 .....	( 12 )
系列 B, 1930 年, 米迦勒学期 .....	( 32 )
1931 年, 伦特学期和伊斯特	
学期 .....	( 51 )
系列 C, 1931—1932 学年 .....	( 73 )
杂    记 .....	( 114 )
维特根斯坦剑桥讲演集 1932—1935 .....	( 125 )
编者前言 .....	( 127 )
第一部分     1932—1933 年哲学讲演 .....	( 131 )
第二部分     黄皮书(选段) .....	( 176 )
第三部分     1934—1935 年讲演 .....	( 213 )
第四部分     为数学家的哲学	
1932—1933 年讲演 .....	( 364 )

# 维特根斯坦剑桥讲演集

1930—1932

D. Lee 编

周晓亮 译

## 致 谢

我们应感谢牛津大学女王学院的布莱恩·麦奎恩尼斯先生。正是他建议发表这些笔记，他自始至终给了我们大量的忠告和慷慨的帮助。

## 引　　言

这里记录的讲演和讨论主要根据我自己和约翰·金(John King)在1930年1月至1932年5月间做的笔记。维特根斯坦于1929年初回到剑桥。他一回来我就见到了他,后来经常定期去看望他,直到1931年夏我离开学院;他在1930年伦特学期开始他的讲演,我参加了他在那一学年伦特学期和伊斯特学期的讲演和下一学年的三个学期的讲演。<sup>①</sup>金先参加了1930年10月的讲演,他的笔记不仅包括那个学年的讲演,而且还包括1931至1932年的讲演。金还得到了R.D.汤森于1930至1931学年的部分学期做的笔记,以及约翰·英曼在1931年伦特学期和伊斯特学期做的一些相当简单的笔记。他们两人慷慨允许我和金随意使用他们的笔记来确证和扩充我们自己的笔记,对此我们十分感激。

实际的编辑工作落在我身上。为了便于参考,我将这些讲演和讨论分为三个系列。

系列 A. 1930 年伦特学期和伊斯特学期。

系列 B. 1930 至 1931 学年的米迦勒学期、伦特学期和伊斯特学期。

---

<sup>①</sup> 剑桥的学年从10月开始到次年的6月,分为三个学期:米迦勒学期(10月到12月),伦特学期(1月到3月),伊斯特学期(4月到6月)。

系列 C. 1931 至 1932 学年。

三个系列的笔记来源是：

系列 A. 只有德斯蒙德·李的笔记。

系列 B. 1930 年, 1931 年的米迦勒学期, 伦特学期：

德斯蒙德·李的笔记。

约翰·金的笔记。

R.D. 汤森做的米迦勒学期和伦特学期至讲演 B  
X 的笔记。

约翰·英曼做的伦特学期的笔记。

1931 年伊斯特学期：

德斯蒙德·李的笔记。

约翰·英曼的笔记。

系列 C. 只有约翰·金的笔记。

系列 A 的讲演和系列 B 前两个学期的讲演各自连续编  
号。下面将指出, 因为维特根斯坦的讲演方式发生了变化, 所  
以 1931 年伊斯特学期或系列 C 的讲演没有编号。

由我处理的材料来源不止一个, 我的文本依据我自己的  
笔记和金的笔记。金的方法是尽可能逐字记下维特根斯坦说  
的话。我自己的笔记我记得虽然基本上也是维特根斯坦的  
话, 但更有选择性, 更关注于显示论证的结构而不是词句的  
细节。但是, 既然把材料考据问题交给读者似乎是不明智的, 既  
然这些笔记恰当搭配成了一个整体, 于是我就加工了(得到金  
的同意和支持)一个单一的版本。在这样做时, 我尽可能紧密  
地依照笔记的实际表述。为使两个文本搭配在一起, 我对笔  
记作了一些改动, 还有一些改动是为了使语言符合语法规则,  
或对以笔记形式出现的简要叙述加以扩充。而且我还省略了  
一些看上去费解之处。汤森和英曼的笔记是非常有价值的,  
它们不但确证了所论的题目, 而且正如我自己的笔记和金的

笔记经常互相补充一样,它们还成为提供补充材料及特殊用语和例子的一个来源。比如,讲演 BⅦ 中的交通信号灯一例出现在汤森的笔记中(该例在摩尔的论文中也提到,可资为证<sup>①</sup>),而且他的笔记比较完整,所以有特殊的值。

系列 A 和 B 中编了号的讲演被进一步分为编了号的段。这些编号不是根据维特根斯坦作讲演时的任何正式划分。我猜想,他的讲演可能比初看上去做了更认真的准备。他提起一个题目或论证,也许是在继续深究前一讲演或讨论中的某个内容,而且不时地离题旁论,把论证进行到引出的任何问题上,没有任何既定的计划。然而尽管有离题和重复,这些讲演在总体上连贯完整的。如果编了号的段落来自别处,那就是我和金都认为,若只为了作参照,这些段落有助于将题目组合在一起,而且,仅大致而言,它们确实与我们笔记中的分段和分组是一致的。不过,这不是他作这些讲演时的特点,他的讲演几乎不采取正式的形式,很容易变成讨论,十分细致清晰,这些给人一个印象,他的那些话是一边想一边说给我们的。

直到 1931 年伦特学期结束,维特根斯坦的讲演方法都是每星期作一次一小时的讲演,然后这星期再进行一次两个小时的讨论。讲演在艺术学院讲演室大楼举行,讨论起先在由 R.E. 普里斯特利(后来的雷蒙德·普里斯特利爵士)提供房间里进行,后来在学院秘书长提供的房间里进行。出席讲演的有大学生和研究生,尤其是摩尔教授定期出席。

这一安排将正式讲演(尽管我说过维特根斯坦的讲演技巧是不拘形式)和较不正式的讨论结合起来,就个人而言,它非常适合于我。虽然在我的杂记(见后)中的某些材料可能来自于讨论,但我基本上根据他的讲演来揭示他的思想,而把讨

---

① 《心灵》,1954 年 1 月,第 13 页。

论当做说明和补充,没有做规则的正式笔记。可是,在1931年伊斯特学期的开始,维特根斯坦决定作一改变。对此我本人记不清了,不过金写道:“我清楚地记得,维特根斯坦突然中断了他的第一次讲演,转向摩尔教授询问,如果以后我们到他在惠威尔公寓的房间里聚会,而不是在艺术学院,不知是否适宜,校方是否能接受。他从不喜欢讲演室的拘谨,他的方式和风格更适合于比较密切、较少常规的探讨。摩尔说他看不到对这样的动议有反对意见,此后我们就在维特根斯坦在惠威尔庭院楼上的一间屋子相会。”金进而说明这个变化从那个学期的不同几组笔记表现了出来。“我什么也没记下来——设想一下,坐在躺椅上在膝盖上做笔记是很困难的。汤森的笔记是空白;英曼的笔记简单不全。”他说我的笔记“冗长”,然而这些笔记也不像前几个学期的笔记那样完整,而且没有显示讲演之间的间断。记笔记不那么容易,讲演和讨论又趋于合一。

不论怎样,金在1931至1932学年又重新开始做笔记。他那一年的笔记是我惟一可用的笔记,因为其他人与我一样于1931年夏离开了剑桥。由于没有其他笔记作为检查和比较,对他的笔记的编辑很不容易。学期之间的分隔已无法确认,现在是按题目来分组,主要是由金和我本人做的,尽管在笔记中某种分组的迹象。有一组特殊的笔记是由对布罗德博士(后来是教授)所表达的观点的评论组成的。我在布罗德博士关于哲学原理的课上做过笔记,我可以用这些笔记来核对布罗德的观点,维特根斯坦的评论显然是针对这些观点的。布罗德按照一篇打字稿讲演,他读得非常慢,经常重复,因此我的笔记几乎是逐字逐句的。维特根斯坦的评论在金的笔记中并不都是按顺序出现的,但为方便,我把它们组合在一起。

此外,系列 C 中的题目的顺序依从金的笔记的顺序。<sup>①</sup>

上课时的条件对于记笔记是不轻松的,金又一次谈到他当时的情形:“在 1931—1932 学年开始前,我认为我可以在那些讨论课上以膝为桌记笔记。我准备了一个打字笔记本,在讨论课时用;我还买了一本大一点的硬皮本,把我在惠威尔庭院课堂上艰苦记下的东西抄在上面。”

“维特根斯坦的房间是四方的,窗子在左面的墙上,你进来时对着你。他邻窗而坐,光线从他的左肩上方射入,旁边是一张卡片桌,上面有一账簿一样的大本子,那是他自己写作用的。这间屋里搬进了许多椅子和躺椅,围成一个半圆,供出席者用。在维特根斯坦的左面有一块黑板。出席的人数约十或十五人,包括摩尔,他总是缩在椅子里,吸着他的烟斗,不断把它一遍一遍地点燃。其他一些教师也偶尔出席。

“我尽全力专心记下维特根斯坦说的每一句话。我从未打算用自己的词、对比或例子,也未打算变换他的词或词序。由于要努力做笔记,使得我不可能作那样的改动,即使我感到可以作那样的改动。虽然维特根斯坦从未口授笔记,但我把他的讲演和讨论当成好像他在口授一样。当然并不是每句话都能记下来,但我尽力而为了。”这里的困难在于我所跟记的往往是困难的证明,经常有离题、返回本题和重复等情形,而不在于缺乏任何对英语的把握。维特根斯坦完全精通英语。如果偶尔有德语表达方式混进来,也很难注意到;如果他在讲话之前常常犹豫和停顿,用金的话说,那是因为“他强烈地想找出最恰当的词或短语来说明他的意图,或选择最有力的例

① 对于这些评论是否是在 1931—1932 年的讲演、讨论的过程中作的,金有所怀疑,他认为它们可能出自其他某个来源(可能是来自 M.O'C. 德鲁里)。但是它们夹在他的维特根斯坦讲演笔记本中,提示了那里的其他一些段落,而他记得有些例证是维特根斯坦本人用过的。因此我将这些例证也收入进来。

证或事例来传达他的意思。他必须找到确切的词或短语；这是他惟一要做的”。

在编辑系列 C 时，我一直不断地与金通信，尽管有些段落因费解而不得不去掉了，该系列仍包含了他这个时期的大部  
分笔记。

我过去还常在我的讲演笔记本的后面记录维特根斯坦在各种讨论过程中说的话。这些讨论有些完全是非正式的、单独的；有些是他讲演之后举行的比较正式的讨论（前面提到过）；有些是 1930—1931 学年我与他进行的一系列单独讨  
论。我将这个记录在这里发表，放在“杂记”的标题下。这些笔记不可避免地被打散，没有任何模式或规划，但我希望它们能引起足够的兴趣，以证明把它们收入进来是恰当的。其中的第一条是关于伦理学的讲演笔记，这个讲演是他在 1929 年 11 月 17 日向剑桥的异教徒社团发表的。现在这篇讲演全文发表在《哲学评论》（1965 年 1 月）上，因而在这里相应不再发  
表我自己的笔记。

有几处地方可以从维特根斯坦已经发表的、大致属于他这一思想时期的著作中得到某种帮助，这些著作有：《哲学评论》、《哲学语法》、《蓝皮书》和《褐皮书》。不过，我有意在实际编辑过程中不用它们，因为在我看来，用其他材料会贬损这些笔记的发表可能具有的价值。因此我只在少数地方，为了确定或澄清我们的原始笔记时，才用到它们（例如，讲演 BⅢ 中的法国政治家既出现在《哲学评论》中，也出现在《哲学语  
法》中），此外再没有利用它们。

我们希望任何一位读到这本书的人将记住它的不可避免的局限。该书的目的是以可理解的方式复制由大学生们记下的讲演笔记，那时这本书所记录的思想和方法还是新颖而不为人熟悉的。原始笔记不可能没有错误和缺陷，时隔这样久，

## 维特根斯坦剑桥讲演集(1930—1932)

它们的复制也不可能没有错误和缺陷。但是当人们讨论维特根斯坦思想的发展时,这些笔记可以表明在记这些笔记时他实际说的是什么,或更贴切地说,可以表明,在大学的讲演和讨论课所允许的有限范围内,他认为什么是要说的重要的东西。

德斯蒙德·李